

程度，具有两年以上煤矿井下工作经历的一线管理人员或各工  
种熟练技术工人担任，一线熟练技术工人所占比例不低于80%，  
年龄在25岁至45岁之间。

# 郑州市煤炭管理局文件

培训，培训合格，颁发证书，佩戴胸卡，方可上岗，并每年进  
行一次专业知识集中 郑煤〔2010〕70号《郑州市煤矿一线安全  
监督员工作手册》中关于煤矿瓦斯、水害、火灾、煤尘、顶板

## 关于进一步加强煤矿一线监督员队伍建设的 通 知

煤矿企业要加强与高等煤炭专业院校和科研单位的合作，  
各县（市）煤炭管理部门：监督员到煤炭专业院校、重点煤业集  
团公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共郑州市委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建  
立四级监管体系加强煤矿安全监管的决定》（郑发〔2008〕29号）  
和《郑州市煤矿一线监督员管理办法（暂行）》（郑煤〔2009〕  
50号）精神，充分发挥一线监督员现场监督作用，使煤矿安全  
管理“主体在企业，重点在井下，中心在基层，根本在落实”  
的管理理念得到充分体现，实现煤矿安全无缝隙、全程监管，  
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煤矿重特大事故的发生，现就进一步加强  
一线监督员队伍建设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监督员领导小组，明

一、加强一线监督员队伍培训，提高一线监督员队伍素质  
优化一线监督员组成结构。一线监督员应有高中以上文化

程度，具有两年以上煤矿井下工作经历的一线管理人员或各工种熟练技术工人担任，一线熟练技术工人所占比例不低于80%，年龄在25岁至45岁之间。

一线监督员应能严格履行职责，熟练掌握井下应急避灾等基本知识。各煤矿企业任命的一线监督员由市煤炭局组织集中培训，培训合格，颁发证书，佩戴胸卡，方可上岗，并每年进行一次专业知识集中复训。培训重点为《郑州市煤矿一线安全监督员工作手册》中关于煤矿瓦斯、水害、火灾、煤尘、顶板、机电运输、安全监控等事故隐患的辨识及井下避灾的基本原则与现场处理等内容。

煤矿企业要加强与高等煤炭专业院校和科研单位的合作，培养、选拔高素质的一线监督员到煤炭专业院校、重点煤业集团公司脱产学习，定期、不定期组织一线监督员集中培训，实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促进一线监督员综合业务素质整体提高。

## 二、加强一线监督员管理，完善一线监督员管理制度

煤矿企业应为井下每个采掘、维修等作业地点科学配备一线监督员，实行24小时全程跟踪监督，弥补安全监管的盲区和空档。一线监督员工作调动或职务变动造成缺位和减员的，煤矿企业应及时选配补充、上报变动情况。

煤矿企业要成立以矿长为组长的一线监督员领导小组，明确一线监督员管理机构，建立完善管理工作制度，加强对一线监督员的管理和考核。

县（市）煤炭管理部门要明确一线监管员管理部门，制定管理办法，逐矿建立一线监督员档案，利用当地新闻媒体公示一线监督员队伍名单，并经常检查指导一线监督员的在岗情况和履行职责情况并及时进行通报。县（市）煤炭管理部门对没有按规定配备一线监督员的煤矿要依法实施停产整顿，限期整改；对一线监督员配备工作推行不力、配备不到位、职责履行不力、管理不到位、待遇不落实的煤矿依法、依规实施处罚。

市煤炭局对各县（市）煤炭管理部门一线监督员监管情况及一线监督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定期、不定期督查。

### **三、严格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一线监督员现场监督作用**

一线监督员要全程监督所在作业地点作业人员的作业活动及执行安全生产规程情况；制止和纠正井下作业人员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行为；遇到异常情况和突发性事故苗头，要立即通知或引导现场作业人员迅速撤离作业现场，停止一切作业活动，并向跟班矿级领导、调度室、煤矿负责人或驻矿监管人员汇报；要认真记录工作日志，对日常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驻矿人员、县（市）煤炭管理部门报告。

一线监督员不认真履行职责，对所在作业地点出现的“三违”现象不制止、不纠正、不报告的或发现重大安全隐患、险情不采取措施、不及时报告导致事故发生的，要依法从严、从重给予严肃处理。

### **四、有关要求：**

1. 各县（市）煤炭管理部门要高度重视煤矿一线监督员的监督管理工作，要加强领导，周密组织，科学安排，确保一线监督员充分发挥作用。要制定一线监督员管理考核办法，明确一线监督员管理部门和职责，并报市煤炭局备案。

2. 市煤炭局将加强对一线监督员管理工作的督查和指导。凡一线监督员配备或管理不到位的煤矿，县（市）政府一律不得批准复工复产，发现没有按规定明确一线监督员管理部门或对一线监督员履行职责情况监管不力，导致煤矿事故发生的，严格按照“四个一律”的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主题词：**煤矿 安全管理 一线监督员 通知

抄送：省工信厅煤炭工业管理办公室，河南煤矿安全监察局，市人大经济工作委员会，市政协经济委员会，市政府办公厅一处，市政府办公厅二处，市政府办公厅四处，市安监局，河南煤矿安全监察局郑州分局，各产煤县（市）政府。

郑州市煤炭管理局办公室

2010年4月22日印发

（共印 65 份）